

惠州市外事局文件

惠市外事〔2019〕14号

签发人：蔡晓东

关于申请解决对萨摩亚务实交流 合作工作经费的请示

市政府：

今年以来，我市对萨摩亚务实交流合作工作取得显著成果。当前，对萨工作支出经费共约72万元，明细如下：

（一）2019年10月21日举行萨摩亚文化艺术中心结构封顶仪式费用40万元（惠州市驻萨摩亚经贸文化联络处与萨摩亚

文化艺术中心承建单位上海建工一起筹备封顶仪式，联络处和上海建工各支付 20 万元）。

（二）2019 年 10 月我市向萨方捐赠了一批 TCL 电视机（电视机由 TCL 集团赞助），由惠州市驻萨摩亚经贸文化联络处协助报关、运输、移交等事项，相关费用 5 万元；

（三）参照 2018 年标准，向惠州市驻萨摩亚经贸文化联络处拨付 2019 度工作经费 15 万元；

（四）市住建局将于 11 月下旬派出 6 人工作组（市住建局 3 人、设计单位〈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和深圳市北林苑景观及建筑规划设计院 3 人〉）前往萨摩亚，对我市捐建的 2 个项目“中萨友谊公园”和“萨摩亚文化艺术中心”进行主体工程验收及内部装修施工设计交底和对接工作，公职人员的出访费用拟从全市因公出访费用列支，已由我局另文申报；设计单位 3 人的差旅费用拟从对萨专项经费列支，相关费用约 12 万。

综上，市财政年初预算已安排给我局的 2019 年对萨专项工作经费 50 万元已不能满足工作需要，当前经费缺口 22 万元拟请市财政统筹解决。

当妥，请批示。

附件：市财政局复函



2019年11月14日

(联系人：阳春兰；电话：0752-2807822；13829998759)